

## 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新生抵免西語課程實施要點

- 109.03.16 西班牙語文學系系務會議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通過  
109.05.29 教務會議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通過  
109.9.21 西班牙語文學系系務會議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 
110.10.28 教務會議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修正通過  
112.9.20 西班牙語文學系系務會議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會議修正通過  
112.9.28 外國語文學院院務會議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修正通過  
112.10.25 教務會議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修正通過

緣起：高中課綱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外語，銜接大學語言課程。

目的：讓學生有更多時間修習適性課程。

- 一、為使修習過西語之西班牙語文學系（以下簡稱西語系）新生能抵免初級西班牙語課程，特訂定「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新生抵免西班牙語課程實施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，並自一百零九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。
- 二、西語系新生、轉學生、輔系生及雙主修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得於入學或申請通過修習輔系、雙主修資格當學期開學後二週內，填寫「西班牙語文學系新生抵免西班牙語課申請表」，向西語系申請抵免西班牙語課程：
  - (一)具有西班牙語檢定考試 DELE A1 證書，可抵免一年級「西班牙語聽力與發音(一)」(2/0)，二學分。
  - (二)具有西班牙語檢定考試 DELE A2 證書，可抵免一年級「西班牙語聽力與發音(一)」(2/2)及「西班牙語會話(一)」(4/0)，共八學分。
  - (三)具有西班牙語檢定考試 DELE B1 證書，可抵免一年級「西班牙語聽力與發音(一)」(2/2)及「西班牙語會話(一)」(4/4)，共十二學分。
- 三、前點核准抵免之課程，可計入畢業學分數內。
- 四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自公布日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